

宿州工程机械租赁招标公示

根据招标人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以下简称宿州公司），为确保招标人生产运行等工作的开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经营能力较好、经营资质合格、保供和服务能力较强的工程机械租赁公司承接招标人工程机械租赁，欢迎具备条件的单位参加，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1. 招标标的

1.1 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包含人工）

2. 标的合同期限：一年，暂定为（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必须包含独立法人资格，并经过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年检过的企业法人组织（注册资本金达 50 万元人民币〈含〉以上），能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本单位或税务部门开具的正规发票（合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不良经营记录。

4.2 本次招标活动要求投标单位的经营范围应符合本次招标项目的内容，且具有机械设备租赁保供的经验（要求提供相关证明）和较强的作业能力。

5. 本次招标机械租赁费用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在合同

履行期间，租赁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招标方申请提高机械租赁费用标准。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2 日，每日上午 8: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须在 2025 年 6 月 22 日前将标书款电汇至指定账号（标书费：人民币 100 元，不收取现金），具体银行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182764575142

开户行：中国银行宿州埇桥支行

6.2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6.3 发售地点：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 年 6 月 29 日 18 时 00 整，开标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

递交地点：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处，联系电话：18955319594。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壹万元汇至宿州公司，投标保证金请于递交投标文件

前汇入招标人账户（银行转账或电汇均可）下，确保到账，并在汇款单上注明所投标项目名称、包件名，不接受个人汇款。未按期汇入投标保证金的，招标单位不予受理。投标保证金待开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投标人。

公司名称：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182764575142

开户行：中国银行宿州埇桥支行

7.4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必须密封完整且密封口加盖公章封印，不符合要求的招标单位不予受理。

8. 公示时间

2025 年 6 月 17 日—6 月 22 日

9. 其他要求

9.1 中标人在从业期间必须为全体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参保或意外伤害险（保额不少于 150 万/人）、提供身体健康及职业健康体检证明材料、机械设备投保证明以及操作工程机械相关证件，配备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要求劳动防护用品。

9.2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宿州海创公司安全管理制度要求。

9.3 中标人在从业期间必须严格按照招标人公司管理规定执行。如违反约定的，招标人有权按照约定条款进行处罚。

9.4 中标人在从业期间所需的各项工具，劳保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宿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

联系人：张 须 联系电话：18098702085

监督电话：财务处 李炎 联系电话：18955319594

办公室 杨磊 联系电话：13505678000

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7日

